

证券代码：002356

证券简称：赫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15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披露的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43,685,727.66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,431,444.97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

润为-2,860,844,258.24 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,644,913,994.29 元。

因公司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董事会从实际情况出发，提出以下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本次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。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-	-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43,685,727.66	-47,203,491.77	-61,681,255.0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2,860,844,258.24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2,644,913,994.2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50,856,824.8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基于上述指标，公司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